

台港專題協作計劃

1 計劃主題、背景和理念：

1.1 主題：

本計劃採取新穎的學習方式：本校 15 位學生(以下稱「參加者」)與台灣學生一起，利用網路平台(例如 MSN)，共同完成專題研究。

1.2 背景：

學生對新高中推行之通識教育科，感覺陌生，掌握學科學習，有待加強。

1.3 理念：

本計劃給予「參加者」責任和獎勵，期望提升學習動力和成效。



2 目的與目標

2.1 目的：

「參加者」以小組協作模式完成專題研究。完成研究後，應能就有關題目

- ◇ 製成有條理的文字報告；
- ◇ 匯報有關研究內容及心得；
- ◇ 回應其他同學對匯報內容的提問或討論。

2.2 目標：

- ◇ 「參加者」在上學期長時間在網路上與台灣學生共同研究，並於下學期到台灣匯報交流，將從合作中結下情誼，日後保持交往。
- ◇ 專題研究題目取材自本校中四下學期通識科課程內容。由於中四的「參加者」於上學期已完成研究，在下學期上課時可分散到不同小組，於小組討論部份起主動作用。在可能情況下，配合合作學習(collaborate learning)模式，他們的研究成果將與其他同學充分交流。

3 計劃內容、推行模式和細節

3.1 計劃內容：

3.1.1 兩地協作：

- ◇ 上學期「參加者」與台灣學生以小組協作模式完成專題研究；
- ◇ 下學期完成研究後，訪台交流，並於台北「嘉義高商」進行匯報。

3.1.2 同級互動：

- ◇ 「參加者」亦在本校以小專家角色與其他中四同學討論相關課題。

3.1.3 嘉賓講座：

- ◇ 本校將邀請梁家傑議員到校主持通識教育講座，談論現代中國政治改革議題(日期：有待八月份新學年校曆表作實)；
- ◇ 「參加者」將分派角色位置：司儀、活躍發問者和活躍討論者。

3.1.4 參觀活動：

- ◇ 「參加者」將由老師帶領參觀立法會，並約見議員，談論生活質素議題(日期：2010年3月12日全方位學習日)。

3.1.5 全校交流：

- 「參加者」將在學期終結前，
- ◇ 負責主持一天試後活動，向全校匯報整個計劃的內容和感想；
- ◇ 製作展板，於校內展示半年；
- ◇ 於校網設立討論區，收集同學意見。

3.2 推行模式：

3.2.1 老師角色：

- ✧ 合作學習(collaborate learning)模式主導；
- ✧ 確保「參加者」在指定時限完成工作；
- ✧ 給予方向上的建議。

3.2.2 「參加者」角色：

- ✧ 堅守通識教育理念，老師只擔當促進學習角色(facilitators)。在小組協作模式下，分工蒐集整理有用材料，深入分析，並依時向小組老師交代進展。
- ✧ 經老師引薦後，自行與在台小組於網路上盡快溝通熟絡，並盡早開展計劃。

3.3 細節：

3.3.1 負責老師：

- 黃文禧老師、司徒藹儀老師、林卓瑩老師。三位老師
- ✧ 為公民教育組骨幹成員；
 - ✧ 均已完成「合作學習(collaborate learning)」訓練課程；
 - ✧ 在帶領境外交流具豐富經驗。

3.3.2 學生人選：

3位老師各自物色中三、中四、中六學生各5位，共15位。這種招募方式確保師生之間有高度默契，事半功倍。

3.3.3 研究題目：

- 貫徹學生主導學習，現階段只設研究題目，待「參加者」與台灣學生自行建構研究概念路線圖，老師逢星期五會見「參加者」，監督指導。
- ✧ 黃文禧老師 + 5位學生：
今日香港：港台兩地的物質生活、天倫關係、教育與社會支援
 - ✧ 司徒藹儀老師 + 5位學生：
全球化：港台兩地的歐西生活文化、兩岸三地文化互動
 - ✧ 林卓瑩老師 + 5位學生：
現代中國：1949年後兩岸執政興替與未來政、經、文化展望

3.3.4 台灣協作學校：

- ✧ 初步構思，邀請台北「嘉義高商」協作。已獲友人答應引薦，若本計劃入選，當可順利聯繫。
- ✧ 將邀請嘉義高商15位學生，亦5人一組，與本校「參加者」配對。
- ✧ 於2010年初安排訪問，並於校內匯報專題研究。

3.3.5 在台灣的活動構思：

3位老師加15位學生，共18人，於2010年4月6至10日訪台(須徵嘉義高商意向，或需修改)。暫構想5天行程如下：

天數	內容
一 6/4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中午抵台。拜訪嘉義高商，見面問安，參觀校園，初步了解匯報場地安排。 ◇ 晚上兩校師生共進晚餐。
二 7/4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早上回到嘉義高商。本校向台灣學生介紹香港，然後兩地學生匯報專題研究成果。中午跟隨台灣學生吃飯：或到他們家、或往他們通常光顧的食店、或在校安排食物到會。 ◇ 下午分散到不同課室聽課，若情況許可，將安排進行友誼球賽。 ◇ 晚上回到酒店，進行師生夜話，總結訪校感想。
三 8/4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參觀一些具兩岸關係歷史意義的景點：初步構思有故宮博物院、中正紀念堂。不採走馬看花方式，務使「參加者」有足夠時間認真深入細看，並將所見所聞，於學期終向全校匯報。 ◇ 拜訪或參觀一所政府或民間社會支援機構。 ◇ 晚上決定第四天行程。
四 9/4	<p>特設「參加者」自定行程日，仍屬集體行動，用意如下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獎勵「參加者」； ◇ 鼓勵「參加者」在台期間多注意台灣有趣事物； ◇ 鼓勵「參加者」提出對行程的其他個人期望； ◇ 讓「參加者」經歷自己的建議得到實現或給否決。在過程中學習據理游說及服從最後結果。
五 10/4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每人為學校圖書館購置一本書(公費)。15人均須於早會中介紹所選購書本。 ◇ 另外「參加者」將選購一份禮物，以送贈在學期終於全校匯報參與積極的同學。 ◇ 黃昏返港。

4 時間表和不同階段之預期成效

4.1 研習階段：

年月日	預計完成項目	預期成效
09-11-27	◇ 取得嘉義高商聯繫及意向，老師開始招募「參加者」。	◇ 「參加者」對兩地協作學習模式應有新鮮感，有助提升他們對通識教育的學習動機。
09-11-27	◇ 三組「參加者」完成專題研究大綱，並與台灣學生取得聯繫與協作默契。	◇ 「參加者」應初步明白，研究要有方向，要有周詳大綱，而大綱須經過多角度構想才能寫成。
09-12-04	◇ 「參加者」初步蒐集資料及掌握資料內容，向老師報告進度，聽取老師意見。	◇ 「參加者」懂得蒐集資料的途徑，及評估資料的用途，並作取捨。
09-12-04	◇ 建構研究的原整概念路線圖，徵得台灣學生意見，再聽取老師評語。	◇ 「參加者」懂得建構概念路線圖，細想路線圖中須要尋求的答案，選擇研究方法，評估研究方法的可行性和可靠性。
09-11-27 至 10-02-19	◇ 每週例行會見，監督進度。 ◇ 梁家傑議員主持通識教育講座。	「參加者」逐步學會： ◇ 尋找資料及實地收集數據 ◇ 分析資料及數據 ◇ 小組研討導出結論 ◇ 就議題取得新的體會與理解 ◇ 不斷更新整理成果
10-02-26	◇ 完成專題研究文字報告。	

4.2 合作學習(校內)階段：

年月日	預計完成項目	預期成效
10-03-xx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✧ 選取一或兩組專題研究，按通識教育科的教學進度，結合合作學習模式上課。 ✧ 參觀立法會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✧ 「參加者」分配到不同小組，使全班學習時起快熱作用，整個課題的學習過程與成果，與上學期相比，應有明顯進步。

4.3 訪台階段：

10-04-06 至 10-04-10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✧ 選擇復活節假期的非公眾假期日子訪台，以省支出。具體安排待台方意見作實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✧ 港台交流，促進兩地了解。若情況許可，或可結為姊妹學校，為未來更多交流計劃打下基礎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

4.4 總結階段：

10-05-07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✧ 完成訪台日誌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✧ 提升寫作能力。
10-05-14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✧ 完成整個計劃歷程展板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✧ 提升文件檔案排版技巧。
10-06-xx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✧ 試後活動匯報(日期待定)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✧ 提升當眾發言和答問的能力。
10-07-02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✧ 完成校網討論區，接受同學回饋(留名)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✧ 展板仍在校內展出，討論區可延長討論，並推廣至來年，新生仍可參與。

5 預期成效及評估方法

5.1 研習階段：

預期成效	評估方法：促進學習的評估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「參加者」對兩地協學習模式作應有新鮮感，有助提升他們對通識教育的學習動機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老師每星期五會見監督，給予促進學習的評估。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「參加者」應初步明白，研究要有方向，要有周詳大綱，而大綱須經過多角度構想才能寫成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設進度評估表格。老師定期跟進課業進度。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「參加者」懂得蒐集資料的途徑，及評估資料的用途，並作取捨。 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「參加者」懂得建構概念路線圖，細想路線圖中須要尋求的答案，選擇研究方法，評估研究方法的可行性和可靠性。 	
<p>「參加者」逐步學會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尋找資料及實地收集數據 ◇ 分析資料及數據 ◇ 小組研討導出結論 ◇ 就議題取得新的體會與理解 ◇ 不斷更新整理成果 	

5.2 合作學習(校內)階段：

預期成效	評估方法：對學習的評估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「參加者」分配到不同小組，使全班學習時起快熱作用，整個課題的學習過程與成果，與上學期相比，應有明顯進步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由同班同學評「參加者」，有否發揮朋輩促進學習的效能，及提出對這種學習模式的看法。

5.3 訪台階段：

預期成效	評估方法：對學習的評估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✧ 港台交流，促進兩地了解。若情況許可，或可結為姊妹學校，為未來更多交流計劃打下基礎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✧ 港台兩校同學交換感想卡； ✧ 另由嘉義高商校方填寫交流評估表。

5.4 總結階段：

預期成效	評估方法：對學習的評估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✧ 提升寫作能力； ✧ 提升文件檔案排版技巧； ✧ 提升當眾發言和答問的能力； ✧ 展板仍在校內展出，討論區可延長討論，並推廣至來年，新生仍可參與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✧ 「參加者」組內 5 人互評； ✧ 以組為單位 3 組「參加者」互評； ✧ 邀請通識教育科主任評專題研究質素； ✧ 邀請其他學習經歷統籌主任評整體活動； ✧ 全校學生填寫簡單評估表。

6 任何合作單位的資料

- 6.1 中華旅遊社(待入選後聯繫)
- 6.2 台北嘉義高商(待入選後聯繫)
- 6.3 台北「張老師」分事務所(待入選後聯繫)
- 6.4 梁家傑議員辦事處(待新學年時間表作實後聯繫)
- 6.5 立法會(已聯繫)

7 預算所得獎金之用途

- 7.1 三萬元獎金全數資助 15 位「參加者」機票、酒店費用。不足之數，由校方籌謀。
- 7.2 校方支付老師旅費、全體保險費、計劃所需的報告書及展板用品支出。「參加者」自付在台交通、飲食及景點門票。

8 評選有需要接受資助學生的方法

本計劃將由老師自行物色「參加者」，對「參加者」已有一定的責任要求。原則上資助屬獎勵性質，給予全部 15 位「參加者」。

9 其他適合資料

9.1 本校自 1999 年起，每年均有舉辦不少於一次境外交流，經驗豐富：

年份	主題	資助單位
1998-1999	粵北生活體驗營	青年事務委員會
1999-2000	祖國五十年專題研究比賽	
2000-2001	一國兩岸三地情 – 廈門議之旅	青年事務委員會
2001-2002	青年當自強 – 廣東軍體營	青年事務委員會
2001-2002	賭博問題 – 跨境專題研究	優質教育基金
2003-2004	珠江三角洲及粵北差異比較	青年事務委員會
2004-2005	粵北扶貧體驗之旅	青年事務委員會
2005-2006	粵北全方位考察體驗團	青年事務委員會
2006-2007	廣東軍事歷史文化全方位體驗團	青年事務委員會
2007-2008	貴州體驗	青年事務委員會
2008-2009	廈門兩岸三通考察	青年事務委員會

9.2 本校多次舉辦學術計劃，或參與社區服務，較大型者如下：

9.2.1 仁濟醫院德育及公民教育獎勵基金德育及公民教育獎勵計劃：

年份	主題	內容 / 成果
1999	關懷長幼，推己及人	關注新移民家庭面對的困難。獲獎金 10000 元。
2004	認識《基本法》	以百萬富翁遊戲比賽型式，掀起全校學習《基本法》熱潮。獲獎金 5000 元。

9.2.2 優質教育基金德育及公民教育範疇計劃入選，獲得資助：

年份	主題	內容 / 成果
2003	賭博問題 — 跨境專題研究	正值賭波合法化立法，本校20位學生於香港及澳門各做了500份問卷調查，了解合法賭博設施與賭風的關係；訪問博彩管理局；與澳門浸信中學交流賭風議題。

9.2.3 葵青區青少年社區服務計劃比賽：

自組五人服務小組、自行策劃服務計劃、聯絡社區服務機構、統籌及執行一連串自擬服務活動。大會按計劃書、計劃內容、報告書、簡報及面試選出四隊優勝隊。本校每年均有組隊參加，以下只列出贏得首四名大獎，並獲大會安排往境外作義工交流的隊伍：

年份	隊伍名稱 / 服務對象	成果
1998-99	心連心行動組： 服務長期病患長者	獲獎往上海交流。
1999-00	新黎新勢力： 服務新移民	獲獎往北京交流。
2003-04	健康特工隊： 服務長者	獲獎往台北交流。
2004-05	紅綠燈義工組： 服務長者	獲獎往上海交流。
2007-08	童心未泯： 服務腎病兒童	獲獎往台北交流。
2008-09	Spring： 服務南亞裔及香港兒童	獲獎往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交流。